

省志輯·安徽

中國地方志集成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三)

# 中國地方志集成

省志輯·安徽 ③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三)

鳳凰出版社•上海書店•巴蜀書社

圖書在版編目 (C I P) 數據

中國地方志集成·省志輯·安徽 / 凤凰出版社編  
-- 南京 : 凤凰出版社, 2011.3  
ISBN 978-7-5506-0278-6

I. ①中… II. ①鳳… III. ①中國—地方志②安徽省  
—地方志 IV. ①K29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1)第036130號

中國地方志集成·省志輯·安徽

---

著作者 本社 編選

責任編輯 王 劍 薛 飛

封面設計 范一辛

---

出版發行 凤凰出版傳媒集團

凤凰出版社(原江蘇古籍出版社)

南京市中央路 165 號 郵編 210009

發行部電話 025—83223462

集團網址 凤凰出版傳媒網 <http://www.ppm.cn>

---

印 刷 金壇市古籍印刷廠有限公司

江蘇省金壇市晨風路 186 號 郵編 213200

開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張 246.75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978-7-5506-0278-6

定 價 2500.00 圓 (全五冊)

---

(本書凡印裝錯誤可向承印廠調換, 電話: 0519—82338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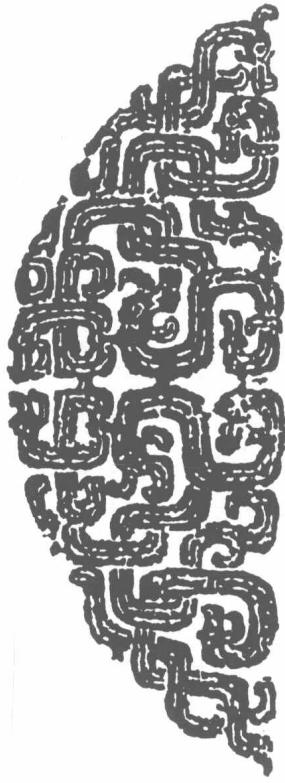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三)

(清)

吳沈葆楨  
何紹基修  
楊沂孫纂

等修



目

錄

第一册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一）

第二册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二）

第三册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三）

第四册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四）

第五册

光緒重修安徽通志（五）

一 一 一 一 一

重修安徽通志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歷代取士之法推漢爲近古隋唐以後科目盛而薦辟衰士之欲通籍於朝者非科目無以進身苟及宋明未之或改然亦時以制舉參錯其間以輔科目之所未及雖得人少恐而卓卓在人耳目者至今猶可數也

國朝

列聖相承尤以甄拔人材爲首務故於常科錄用外屬

詔內外文武滿漢大臣各舉所知及

巡幸召試又復增置優行推廣試類而軍興後之豐功偉烈出自保舉

中者幾與科目相埒語云孟圓則水圓孟方則水方取士之道

固非可以一端盡也述選舉志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攷

周官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一曰六德知仁聖義

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姻任卽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

周禮

鄉大夫三年則大比考其德行道藝而與賢者能者鄉老及鄉

大夫帥其吏與其眾寡以禮禮賓之

鄭司農云與賢謂若今舉

能者若今舉其才

獻賢能之書於王

禮

州長正月之吉各屬其民而讀濬以考其德行道藝糾其過惡

若以歲時祀祭州社則屬民讀濬亦如之三年大比則大考州

里以贊鄉大夫廢興

禮

黨正四時之孟月吉日則屬其民而讀邦濬春秋祭祭亦如之

正歲屬民讀濬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及大比亦如

族師月吉則屬民而讀邦濬書其孝弟睦婣有學者春秋祭酬亦如之

周禮

問晉凡春秋之祭祀役政喪紀之數眾眾庶既比則讀濬書其

敬敏任卽著禮

遂大夫三歲大比則率其吏而與毗明其有功者屬其地治者

周禮

王制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

禮

齊桓公內政之法正月之朝鄉長復事君親問焉曰於子之鄉有居處好學慈孝於父母聰慧賢仁發聞於鄉里者有則以告

則以告有而不告謂之蔽明其罪五有奉養股肱之力秀出於眾者有

有而不告謂之蔽明其罪五有不慈孝於父母不長弟

於鄉里驕躁淫暴不用上令者有則以告有而不告謂之下比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五

其罪五是故鄉長退而修德進賢匹夫有善可得而舉有不善

可得而誅也

周禮

漢初王侯國御史大夫以下皆自置及景帝憲吳楚之亂殺其

制度罷御史大夫以下官武帝又詔王侯吏職秩二千石者不得

擅補其州郡佐吏自別駕長史以下皆自辟歷代因而不革

文獻

高帝十一年詔諸侯王郡守其有意稱明德者必身勸爲之駕

漢書高

孝惠四年詔舉民孝弟力田者復其身

漢書孝惠紀

孝文二年詔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

按此舉而不貢

十五年詔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上親策之

漢書孝

孝武元光元年令郡國舉孝廉各一人

漢書孝

武紀

五年徵吏民有明當世之務習先聖之術者縣次續食令與計

備武

漢書

元朔元年詔興廉舉孝庶幾成風紹休聖緒今或至固郡不薦

一人是化不下究而積行之士壅於上聞也其議不舉者罪

漢書

五年詔詳延天下方聞之士咸薦諸朝太常其議子博士弟子

漢書孝武紀文獻通考按漢制郡田舉士大概有三曰賢良

方正孝廉

曰博士弟子然足三者在後世則各自爲科其與

鄉舉里選又

武紀

自殊途矣

元狩元年詔舉獨行君子徵詣行在

漢書孝

武紀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考

晉依魏九品之制內官吏部尙書司徒左長史外官州大中正

郡國小中正皆掌選舉凡吏部選用必下中正徵其人居及祖

父官名文獻通考

元帝制以天下喪亂遠方秀孝不復策試到卽除署既經略粗

定乃詔試經有不中科刺史太守免官其後秀孝莫敢應者文獻通考

明帝太常三年詔吳時將相名賢之胄能纂修家訓忠孝仁義

靜己守貞不聞於時者州郡中正亟以名聞晉書明帝紀

成帝咸和八年詔諸郡舉力人能舉千五百斤以上者

宋制丹陽吳會稽吳興四郡歲舉二人餘郡各一人凡州秀

才郡孝廉至皆策試天子或親臨之公卿所舉皆屬吏部敘才

銓用文獻通考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五

齊策秀才格五問并得爲上四三爲中二爲下一不令與第因

習宋代限年之制然鄉舉里選不覈才德其所選取以官婚胄

籍爲先文獻通考

梁武帝天監七年詔於州郡縣置州重郡宗鄉豪各一人專掌

搜薦梁書武帝紀通考

敬帝太平二年復令諸州各置中正仍舊選舉皆須中正抑上

然後量授文獻通考

魏太武神䴥三年詔諸征鎮將軍王公仗節選違者聽開府辟

召增置吏員魏書太武紀通考

孝文太和十七年詔孝悌廉毅文武應求者皆以名聞又詔斯

養戶有文武之才積勞應選者同庶族例魏書孝文紀通考

二十五年詔諸州中正各舉其鄉人望年五十以上守素衛

者授以令長魏晉孝文紀

孝莊初詔求德才文藝政事彌直之士得三人以上縣令太守

刺史賞一階舉非其人黜一階文獻通考

後魏州郡皆有中正掌選舉每以季月與吏部銓選擇可否正

始元年乃罷諸郡中正文獻通考

北齊選舉多沿後魏之制凡州縣皆置中正其課試之法中書

策秀才集書策貢士考功郎策廉良天子常服坐明堂秀孝各

以班草對文獻通考

周孝宣大成元年詔州舉高才博學爲秀才郡舉經明行修爲

孝廉上州上郡歲一人文獻通考

隋文帝開皇七年制諸州歲貢三人工商不得入仕

文獻通考

十八年詔京官五品以上及總管刺史並以志行修謹清平幹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五

選舉志

六

濟二科舉人時六品以下官咸吏部所掌州郡無復辟署

文獻通考

煬帝大業元年詔有篤志好古耽典悅禮學行優敏堪膺時務

所在採訪具聞當隨其器能擢以不次若研精經術未願仕進

可依其藝業深淺門蔭高卑并量準給祿

隋書煬帝紀

三年詔孝悌有聞德行惇厚節義可稱操履清潔強毅正直執

憲不撓學業優敏文才美秀才堪將略力有驍壯一藝可取眾

善舉文武有職事五品以上宜照十科舉人隨才升用其見

任九品以上官不在舉送之限

隋書煬帝紀

五年詔諸郡學業該通才藝優洽督力驍壯超絕等倫在官勤

奮堪理政事立性正直不避強禦四科舉人

隋書煬帝紀

十年詔舉孝悌廉潔十人

隋書煬帝紀

始建進士科

文獻通考

唐制取士之科多因隋舊然其大要有三由學館者曰上徒由

州縣者

曰鄉貢皆升於有司而進退之其科之目有秀才略五試方

選以上上中上一下有明經先帖文後日試經問大義十有俊

士開元五年敕州縣學生八品子昌庶人通一經以上及未通

士經而通悟有文辭史學者入四門學爲之諸州貢舉省試不

者亦聽三條台七條全通爲甲第策通四帖通西以上爲乙第有俊

甲第八通爲乙第有明字先日試通乃墨試說文字有明算

錄大義爲問答通試九章三條海島孫子五曹張邵建夏侯陽

周禮五經各一條綱術七條輯古三條十條十三等數

帖讀十得九爲第一史有一史有三史有開元禮道者超貧與官義

通七十策通二者及第散試官能通者依正貞有道

試如童子卷論十通者子官通七與出身語而明經之別有

明經有童子十五歲以下能通一經及寺經論語而明經之別有

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學究一經有三禮有三傳

梁三十條策皆三道義通七策通二以上爲有史科

百身視五經有出身及前資官視學究一經有史科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選舉志 政

條策三道義通七策通二以上爲第自身視五經三傳此歲舉

有出身及前資官視學究一經三史全通者於推之

將率詳明政事可以理人之類所以待非常之士而士之進

取之方與上之好惡所以育才養士招徠獎進之意有司選士

之法因時增損不同大抵眾科之目進士尤貴而得人亦最盛

馬唐書選

初秀才科第最高貞觀中有舉而不第者坐其州長由是廢絕

士族所趨嚮惟明經進士二科而已

明經有甲乙丙丁四科進士有甲乙二科自武德以來明經惟

有丙丁第進士惟有乙科

高祖卽位詔諸州明經秀才俊士進士明於理體爲鄉黨稱者

蘇唐書選

太宗貞觀八年加進士試讀經史一部

文書

十一一年詔河北淮南舉孝悌醇篤兼閑時務儒術該通可爲師

範文辭秀美才堪著述明識政體可委字人並志行修立爲鄉

士高宗永徽二年停秀才科

唐書選

顯慶四年親策試舉人

唐書高宗紀

五年詔文武以上四科舉人

唐書高宗紀

高宗永徽二年停秀才科

唐書選

龍朔元年令諸州舉孝行尤著及累葉義居可以勵風俗者唐

高宗紀

上元元年天后請王公百寮皆習老子每歲明經一準孝經論

語例試於有司

唐書高宗紀

二年加試貢士老子策明經二條進士三條

唐書選

載初元年策問貢士於洛城殿前試人自此始

唐書

長壽二年后自製臣範令貢舉人習業停老子

文獻

長安二年始制武舉其制有長垛馬射步射平射箭射又有馬

槍

翹關負重身材之選

唐書選

中宗神龍元年令貢舉人停臣範依舊習老子

唐書

元宗開元七年詔貢舉人減尙書論語策加試老子

唐書選

九年親策應制舉人於舍元殿令有司設食

元宗紀

二十四年移貢舉於禮部以侍郎主之禮部選士自此始

唐書

敕自今明經問大義十條對時務策三首進士試大經十帖文

考地

二十九年置崇元學生習老子列子莊子文中子每年準明經

例考試

舊唐書元宗紀

唐

書選舉志亦曰道舉

天寶十二載敕天下罷鄉貢舉人不由國子及郡縣學者勿舉

送是歲道舉停老子加周易

唐書選舉志

唐

十三載鄉試四科制舉人策外加詩賦各一首制舉加詩賦自

此始

舊唐書元宗紀

十四載復鄉貢

唐書選舉志

高宗寶應二年楊綱疏言進士科起於隋大業中是時猶試策

高宗朝加進士雜文明經填帖故爲進士者皆誦當代之文而

不通經史明經者但記帖括又投帖自舉非古先王側席待賢

重修安徵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改

九

之道請依古察孝廉其鄉間有孝友信義廉恥而通經者縣薦

之州州試其所通之學送於省皆勿自投牒其到狀保辨誠牒

皆停而所習經取大義聽通諸家之學每問經十條對策三道

皆通爲上第吏部官之經義通八策通二爲中第與出身下第

罷歸論語孝經孟子並爲一經其明經進士及道舉並停而大

臣以舉人循習難於速變乃詔明經進士與孝廉兼行

唐書選舉志

代宗廣德二年罷歲貢孝悌力田童子科

舊唐書代宗紀

是歲貢至言

歲方艱歎舉人赴省者兩都試之兩都試人自此始

唐書選舉志

大歷三年策試茂材異行安貧樂道孝悌力田高蹈不仕四科

舉人

舊唐書代宗紀

六年御試舉人至夕令大官給燭

舊唐書代宗紀

十年罷兩都貢舉

舊唐書代宗紀

德宗建中二年中書舍人趙贊權知貢舉以策論表贊代詩賦  
皆試第三道

唐書選舉志

貞元二年詔習開元禮者舉同一經例明經習律以代爾雅唐

書選舉

十四年命停武舉

舊唐書德宗紀

初禮部侍郎親故移試考功謂之別頭十六年高郢奏罷之

舊唐書德宗紀

志選舉

十三年復考功別頭試

舊唐書德宗紀

穆宗長慶元年詔今年錢徵下進士及第鄭朗等令中書舍人

重修安徵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改

十

王起知制誥白居易重試以聞

舊唐書穆宗紀

唐書選舉志

下詳覆其後中廢是年錢徵所舉送覆試多不中選徵由是既

官而舉人雜文復送中書門下洪吉賡隨筆曰白公集有表

狀語此事大略云禮部進士例許用書兼得通宵昨重試之

日書兼不容一字木燭只許兩榜迫促驚忙幸皆成就乃知唐

書選舉志

試進士許欵書

及見燭如此

三年禮部侍郎王起奏舉人試訖申送中書候詳覆訖下然後

放榜從之諫議大夫殷侑奏請置三傳三史科從之

舊唐書穆宗紀

八年禮部復罷進士議論試詩賦詔取登第二十人苟無其

人不必充數

舊唐書

昭宗天復元年令中書門下選擇新及第進士中有人在名場

才沾科級年齒已高者各授一官

昭宗紀

按自隋時州郡無復辟署至唐則仕由科自然辟署亦時有之

有既爲工官而被辟者若張建封之於孟容李德裕之於鄭畋

5

白敏中之於王鐸有登第未釋褐而被辟者若烏重允之於石洪溫造有特招智略之士者若裴度之於柏耆杜愬之於辛諱

而所謂隱逸之士多起自白衣惟其才能不問所從來朝廷常收其俊偉以補王官之間是以號稱得人文獻考

五代梁太祖開平元年敕近年舉人當秋薦之時不親試者號

爲拔解今後宜止絕文獻考

唐莊宗同光三年詔覆試新及第進士改王澈第一舊五代史

唐莊宗紀

作王澈

按

通考

考

末帝清泰二年禮部貢院奏請進士夜試童子依舊表薦重置

明算道舉從之五代史梁末帝紀按晉少帝紀知貢舉實貞

歷詔五代史周世宗紀

六年詔禮部貢院今年及第舉人依逐年等第人數姓名並所試文字奏聞候敕下放榜五代史周世宗紀

宋制舉無常科所以待天下之才傑天子每親策之然宋之得才多由進士而以是科應詔者少惟召試館職及後來博學宏詞得忠實文學之士或起之山林或取之朝著召之州縣多至

大用焉宋史選舉志

大用焉宋史選舉志

宋之科目有進士有諸科有武舉試發策於神闈武藝則試於殿前司及殿試則又試騎射

及策常選之外又有制科有童子舉十五歲以下能通經作詩

其命官免

神宗始擺諸科而分經義詩賦以取進士其後選行

舉無常格

未之有改初禮部貢舉設進士試詩賦論各一首策五道帖論語十帖對春秋或禮記墨義十帖

九經帖書一百二十帖

五經帖書八十帖對春秋或禮記墨義十帖

九經對墨義六十條

五經對墨義五十條

墨義三

三禮對墨義三十條

三禮對墨義五十條

百條三傳一百一十條學究毛詩對墨義五十條

九經論語十條爾雅孝經

重修安徵通志卷二百五十選舉志 政

重修安徵通志卷二百五十選舉志 政

重修安徵通志卷二百五十選舉志 政

重修安徵通志卷二百五十選舉志 政

重修安徵通志卷二百五十選舉志 政

試發策於神闈武藝則試於殿前司及殿試則又試騎射

及策常選之外又有制科有童子舉十五歲以下能通經作詩

其命官免

神宗始擺諸科而分經義詩賦以取進士其後選行

舉無常格

未之有改初禮部貢舉設進士試詩賦論各一首策五道帖論語十帖對春秋或禮記墨義十帖

九經帖書一百二十帖

五經帖書八十帖對春秋或禮記墨義十帖

九經對墨義六十條

五經對墨義五十條

墨義三

三禮對墨義三十條

三禮對墨義五十條

百條三傳一百一十條學究毛詩對墨義五十條

九經論語十條爾雅孝經

重修安徵通志卷二百五十選舉志 政

三年詔食祿之家有登第者禮部具名以聞令覆試之自是別

四年試下第舉人

宋史太祖紀

命儒臣於中書覆試合格乃賜第

宋史太祖紀選舉志

開寶三年春正月詔舉孝弟彰聞德行純茂者一人奇才異行

不拘此限仍爲治裝詣闈三月詔閱進士十五舉以上司馬浦

等並賜本科出身

宋史太祖紀選舉志

五年禮部試進士諸科召對講武殿始放榜

宋史太祖紀選舉志

六年覆試進士賜宋準及下第徐士廉等諸科百二十七人及

第翰林學士知貢舉李昉坐試人失當責授太常少卿

宋史太祖紀選舉志

是歲新修開寶禮成詔鄉貢開元禮改稱鄉貢通禮

文獻通考

八年二月覆試進士賜王嗣宗諸科紀自成等及第

宋史太祖紀選舉志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改

志載進士王式等定王嗣宗爲第一自是鄉試與省

試名次始有升降文獻通考始有省元狀元之別

十月詔郡

國察民有孝悌力田奇材異行或文武可用者遣詣闈

宋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年二十至五十可任使者

選舉志

國子監言在京進士諸科請以補監生之闕從之

宋史選舉志

太宗太平興國二年開貢士十舉至十五舉者並賜出身

宋史太宗紀選舉志

紀選舉志御殿覆試命李昉范雍第爲三等並賜及第又閩

貢籍得十舉至十五舉進士禁科並賜出身九等人不中格

亦擇其老舉同上三傳出身甲乙第進士九等皆旨

授將作監丞大理評事通判諸州其餘亦優等授官

三年九月親試禮部舉人

宋史太宗紀選舉志

年或二年乃貢舉

漢書之自是開一

八年進士諸科始試律十道進士免帖經明年惟諸科試律進

宋史太宗紀選舉志

土復帖經始分三甲

宋史太宗紀選舉志

雍熙二年廷試初唱名及第

宋史選舉志

端拱二年詔禁吏人應舉

文獻通考

淳化元年蘇易簡知貢院受詔卽赴貢院仍糊名考校遂爲例

宋史選舉志

真宗卽位國子監開封府所貢士與舉送官爲姻戚始命遺官

宋史選舉志

咸平三年詔有司凡賜同出身者並令守選

宋史選舉志

景德二年詔復賢良方正直言極諫六科

宋史真宗紀選舉志





舉士法

宋史高宗紀

八年諒闇罷殿試省試第一人爲榜首自此率以爲常

宋史選舉志

十三年復兼試進士經義詩賦

宋史高宗紀

合三場以本經論五義各一道爲首詩賦次之子史論時務策又次之

十四年立明法科兼經法

宋史高宗紀

十五年分經義詩賦兩科取士

宋史高宗紀

信熙七年李摶言本朝命學究習律令而廢明法後復明法而舊以三小經附蓋欲使經生明法法吏通經今所試止於斷按律義故法官罕能知書宜令習法者兼習經義帝從其奏慶曆三年以議臣言罷試經義五年以復嘉定二年罷去六年命復用經

十六年定選試武士弓馬去留格

宋史高宗紀

十七年命州縣每三歲行鄉飲酒禮以貢士

宋史高宗紀

二十六年夏四月立六科舉士法罷鄉飲酒貢士法九月立互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五

易薦舉坐罪法

宋史高宗紀

二十七年復兼習經義詩賦法

宋史高宗紀

三十一年詔分經義詩賦爲兩科

宋史高宗紀

言熙甯元豐以來

選舉志禮部經義詩賦

五年賜武舉及第出身

宋史選舉志

七年詔舉制科以六論五通爲合格始命官糊名謄錄如故事

宋史選舉志

一然後雜出九經語孟內注疏或子史正文從之

宋史選舉志

淳熙二年御試唱第後二日御殿引按文士射藝

宋史選舉志

李獻言賢良本求謙言未聞責以記誦帝以爲然乃復能注疏

宋史選舉志

十一年進士廷試不許見燭納卷最後者降黜

宋史選舉志

朱熹嘗欲罷詩賦而分諸經子史時務之年其私議曰古者大學之教以格物致知爲先而考校之法又以九年知類通達強

立不返爲大成今樂經亡而禮經闕經之爲教已不能備而治

經者類皆舍難就易僅窺其一不及其餘若諸子之學同出於

聖人諸史則該古今興亡治亂得失之變皆不可闕而學者一

旦莫能盡通若合所當讀之書分之以年使之各以三年而通

其四之一凡易詩書爲一科子年半年試之周禮儀禮及二載

記爲一科卯年試之春秋三傳爲一科酉年試之義各二道諸

經皆兼大學論語中庸孟子義一道論則分諸子爲四科分年

以附諸史則左傳國語史記兩漢爲一科三國晉書南北史爲

一科新舊唐書五代史爲一科時務律歷地理爲一科分年如

重修安徽通志

卷一百五十

選舉志

五

經子之法試策二道又使治經者各守家法答義者必通貫經

文條舉眾說斷以己意有司命題必依章句如是則士無不通

之經而皆可用於世矣

朱子文集

甯宗慶元四年命有司六經出題各於本經摘出兩段文意相

類者合爲一題以杜挾冊督僞

宋史選舉志

嘉泰六年復法科試經義雜流進納人不預

宋史選舉志

嘉定十五年祕書郎何澹言有司出題強裂句讀破碎經文望

令革去舊習從之

宋史選舉志

理宗紹定元年命監試會聚考官將合取卷參驗互考稍涉

同卽與黜落

宋史選舉志

嘉熙三年臣僚奏除博學宏詞科止稱詞學科從之

宋史選舉志

按宋時雖有辟法然白衣不可辟有出身而未歷任者不可辟

其可辟者復拘以資格限以舉主而倜儻弛之士少得以自達矣

文獻通考

金設科皆因遼宋制有詞賦試賦詩策經義試所治經書策試

律科律令內出選文理優贊斷當用字切者爲中選臨時約取

之源可使通治論經童子五言以上府試十五題通十

孟試小義一道試每場十五題三場共通四十一以上爲中選世宗大定十一年創設女直進士初

但試策後增試論制今後以詩策試三場二十九年詔許諸人

試策論進士舉詩策作口論二日至第三舉時道定去齋所謂策論進士也明昌初又設

制舉有賢良方正直言極謙博學宏材達於庶政等科試無定期上意欲行卽告天下薦之先投所業策論於學士院觀其詞理優者委官以授子史試詔許諸人

選試論三道可則廷試策一道宏詞落布徵善科以符非常

之士故金取士之目有七其試詞賦經義策論中選者謂之進士律科經義中選者曰舉人

金史選舉志金史選舉志

重修安徽通志卷一百五十

藝文志

政

王

凡諸進士舉人由鄉至府至省及殿廷凡四試

明昌元年詔免廷試皆中

選則官之廷試五被黜則賜第謂之恩例又有特命及第者謂

之特恩

金史選舉志

武舉嘗設於皇統其制則見於泰和式有上中下三等凡不知

書者上等爲中中則爲下

金史選舉志

太祖天輔二年詔訪求博學雄才之士敦遣赴闕

金史太祖紀

太宗天會五年詔開貢舉進士

金史太宗紀

行

熙宗天眷元年詔以經義詞賦兩科取士

金史熙宗紀

海陵天德三年罷經義策試兩科專以詞賦取士

金史海陵世宗紀

世宗大定二十七年復經義科

金史世宗紀

章宗即位初設經義科

金史章宗紀

明昌元年初設應制及宏詞科

金史紀

又諭有司舉人程文所用故事可自注出處

金史選舉志

不安二年定保舉德行才能格

金史紀

三年制女直人試進士舉於府試十日前委官試射

金史選舉志

四年更定科法

金史章宗紀

泰和元年通行保舉之制

金史選舉志

五年諭有司進士名有犯孔子諱者避之仍著爲令初定武舉

金史章宗紀

六年敕有方略出眾武藝絕倫才幹辦事工巧過人者其招選

金史章宗紀

七年詔策論進士免試弓箭擊毬

金史章宗紀

元祐舉有遺逸有茂異有求育有進書有童子

政事記

隋唐取士科目近舉遼金選舉用人與本朝太宗得人之效繼

而許衡亦議學校科舉之法罷詩賦重經學定爲新制事雖未

行而選舉之制已立至仁宗皇慶二年乃詔以科舉三歲一次

開試蒙古色目人一榜

金史

第一場經問五條大學論孟中庸內設

漢人南人一榜

金史

第一場明經經疑二問大學論孟中庸內

造詩以朱氏書以蔡氏周易以程氏朱氏爲主兼用古生春秋

用三傳及胡傳禮記用古注舊二場詔誥章句集注二場第一道以時

場策一道經史詩務內出題

金史

三鄉試八月會試次年二月御試

三月蒙古色目人限五百字以上左右榜各三百名皆用

士及第其餘出身有差元統癸酉後其制遂罷又七年復興遂

稍變程式

元史

舉志

試卷犯御名廟諱及文理純謬塗注乙五十字以上者不考

元

世祖中統二年詔舉文學才識可以從政及茂材異等列名上

聞

元史

世

十三年詔前代聖賢之後并山林隱逸之士仰所在官司具名

以聞

元史

紀

仁宗延祐二年詔會試下第舉人年七十以上從七品流官致

仕六十以上府州教授餘并授山長學正

元史

仁宗紀

志下第者悉授學正選舉

山長又增双鄉試榜亦授以學錄教諭

七年詔有隱居行義才德高邁深明治道不求聞達者所在官

仕六十一以上授山長學正

元史

仁宗紀

重修安徽通志卷一百五十選舉志攻

書

司具報本道廉訪司覆察奏聞

元史

順

順帝至元元年詔罷科舉

元史

順

六年復科舉取士制國子監積分生員依科舉例會試取十

八名

元史

順

至正七年詔舉才能學業之士以備侍衛

元史

順

八年中書省奏准監學生應貢舉會試者除例取十八名外更

取副榜二十人

元史

選

二十五年詔授江南下第及後期舉人爲儒學教授

元史

順

明制科目爲盛其由學校通籍者亦科目之亞也外此則雜流

矣薦舉盛於國初後因專用科目而罷

元史

選

科目沿唐宋之舊而稍變其試士之法專取四子書及易書詩

春秋禮記

命題

其文略倣宋經義然代古人語氣爲之三年大

比以諸生試之直省曰鄉試中式者爲舉人次年試之京師曰會試中式者天子親策於廷曰廷試亦曰殿試分三甲一甲三人曰狀元榜眼探花賜進士及第二甲若干人賜進士出身三甲若干人賜同進士出身試官在外提調監試謂之外簾在內主考同考謂之內簾廷試用翰林及朝臣文學之優者爲讀卷官擬定名次候臨軒傳制唱第終明之世右文左武然亦嘗設武科以取之可得而附列也

舉志選

士子未入學者通謂之童生大比之年開收一二異敏三場並通者俾與諸生一體入場謂之充場儒士中式卽爲舉人

明史選舉志

太祖甲辰敕有能上書宣敷治道武略出眾者參軍及都督府

具名以聞或不能文章而識見可取許詣闈面陳其事

明史選

三年設科取士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四年詔設科連舉三年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六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五年復設科取士三年一行爲定制

明史太祖紀

選舉志

太祖紀

十六年初命天下學校歲貢士於京師

明史太祖紀

選舉志

太祖紀

十七年頒科舉取士式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三道經義四道二場試讀一題判五道

詔表內科一道三場試經史時務策五道復行斗舉向薦

詔表內科一道三場試經史時務策五道復行斗舉向薦

五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六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七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八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九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年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一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二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三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四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

十五諭皆罷科舉察舉賢才

明史太祖紀選舉志

選舉志

太祖紀